

#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办公室文件

闽广办〔2025〕3号

##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办公室关于举办 2024 年度 全省广播电视统计年报会审暨 统计业务培训班的通知

各设区市文旅局（广电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宣传与影视发展部，省广播影视集团、福建广电网络集团，福建教育电视台：

为准确、及时、全面反映我省 2024 年度广播电视发展状况，确保年报数据质量，同时也为提高我省广电统计工作人员能力水平，确保 2025 年统计月报、季报、快报等数据质量，根据省局年度培训工作计划，经研究，决定举办 2024 年度全省广播电视统计年报会审暨统计业务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时间

2月25日-28日（25日下午报到）。

## 二、培训地点

浦城丹桂国际大酒店（地址：南平市浦城县上青岭路3号）。

## 三、培训对象

（一）各设区市文旅局（广电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党工委宣传与影视发展部广播电视统计工作人员各1名，设区市广播电视台（集团）统计工作人员各1名，部分县局广电统计工作人员1名。

（二）省广播影视集团、福建广电网络集团和福建教育电视台广电统计工作人员1-2名。

## 四、培训内容

（一）省委、省政府、国家广电总局关于加强统计工作有关精神和要求。

（二）传达学习国家广电总局、省统计局关于学习宣传贯彻新修改《统计法》有关要求，解读新修改《统计法》。

（三）学习《广播电视行业统计管理规定》《防范和惩治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度》《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统计数据管理办法》等行业统计管理制度，宣讲广播电视行业统计有关政策。

（四）学习广播电视统计数据网上直报系统和移动端报送系统操作实务以及广播电视年报报表汇总审核实务培训。

(五) 总结讲评 2024 年全省广电行业统计工作情况，部署 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

## 五、其他事项

(一) 参训人员请参照《福建省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统计数据质量考评表》做好有关准备工作，并请携带笔记本电脑、年报分析说明、主要指标年度对比说明等有关材料。

(二) 培训期间食宿费用由省局统一承担，往返交通费用由各参训单位根据差旅费管理规定办理。

(三) 培训期间请做好个人卫生防护。

(四) 请各单位汇总本单位（地区）报名表，并于 2 月 19 日下午下班前将报名表电子版报送至邮箱：3218633906@qq.com。

附件：2024 年度全省广播电视统计年报会审暨统计业务培训班报名表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22 日

(联系人：规财处黄颖 0591-88116563/15394413956  
郑铁仁，0591-86391323/13850150991)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 2024年度全省广播电视统计年报会审暨统计业务培训报名表

单位：

姓名	性别	单位及职务	抵达“南平市” 站车次及时间	联系电话	备注
1. 学员可预订到达“南平市”站的动车，培训点统一安排接车；也可自行前往培训点。					
2. 报名表请于2月19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至邮箱 3218633906@qq.com。					

福建省广播电视局办公室

2025年1月22日印发

